

证券代码：831408

证券简称：大美游轮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
(终止辅导)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国泰海通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2024年1月29日，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美游轮”或“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统一简称“国泰海通”）签订《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以下简称“重庆证监局”）提交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辅导机构为国泰海通。

(三) 完成辅导备案

2024年2月2日，重庆证监局对公司报送的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予以受理，公司自2024年2月2日开始进入辅导期，辅导机构为国泰海通。

（四） 终止或撤回辅导备案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当前资本市场环境和政策等诸多因素，公司已调整上市计划，经与国泰海通友好协商，2026年4月14日，双方就终止本次辅导签署了《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辅导终止协议》，并由国泰海通向重庆证监局报送了终止辅导备案的申请材料，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收到重庆证监局关于终止辅导的确认。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

（一）《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辅导终止协议》

（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截图》

重庆大美长江三峡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